檔 號: 保存年限:

原住民族委員會 函

地址:2422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北

棟15F

聯絡人:專員陳貞伶 聯絡電話:02-89953177 傳真電話:02-85211651

電子郵件: S3 jenny@cip. gov. tw

受文者:花蓮縣政府原住民行政處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1月18日 發文字號:原民社字第1140058364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114J00P012838_1140058364_114D2026499-01.pdf)

主旨:函轉行政院新聞傳播處製作「跨國勞動力精進方案」政策 電子圖文說明函1份,請協助推廣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新聞傳播處114年11月12日院臺聞字第 114502335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圖文電子檔請至行政院全球資訊網「政策與計畫——政 策櫥窗」項下下載。

正本:各縣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單位(含各直轄市及離島)、原住民族地區五十五個鄉

鎮市區公所

副本:本會社會福利處電20356114

A D 1 1 4 0 0 0 2 4 2 1 1 4 / 1 1 / 1 0

第1頁,共1頁

檔 號: 保存年限:

行政院新聞傳播處 函

地址:100009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
承辦人: 黃獻忠 電話: 02-33568415

電子信箱: alhuang333@ey.gov.tw

受文者:原住民族委員會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14年11月12日 發文字號:院臺聞字第1145023356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協助推廣「跨國勞動力精進方案」政策電子圖文說明 資料事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為解決勞動人口趨減造成的產業缺工,政府提出「跨國勞動力精進方案」,以「以本勞權益優先、強化人力素質、擴大用人留才、強化政府效能」為原則,兼顧產業用人需求並建立勞資雙贏機制。
- 二、本院特策製旨揭說明資料,請協助推廣運用,電子檔請至本院全球資訊網「政策與計畫—政策櫥窗」項下下載,刊 載時請視網頁長寬比例調整尺寸,以呈現完整圖文。

正本:各部會行總處、本院各服務中心

副本:

社會福利處 114/11/12

第1頁,共1頁